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復旦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復旦高級中等學校 函

地址：324桃園市平鎮區復旦路2段122號

承辦人：劉漢林

電話：03-4932476轉223

傳真：03-4943354

Email：liu939185@gm.fdh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復中人字第11500000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393502100U_1150000061_937-1.docx)

主旨：請貴校（部）推薦適員候選本校第9任校長，並敬請惠予協助公告轉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校長遴選委員會民國115年2月11日第一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校長遴選簡章如附件，歡迎符合資格者參與遴選，相關表件請於115年3月23日下午5時前親自送達或寄達(以郵戳為憑)本校人事室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- 三、本案相關遴選資訊請逕至本校人事室網頁「校長遴選專區」([https:// www.fdhs.tyc.edu.tw](https://www.fdhs.tyc.edu.tw))項下下載或參閱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公私立高級中學、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、桃園市公私立高中職校

副本：

大灣高中

115/02/13



1150010503